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AYMATES HOLDINGS LIMITED

彩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5)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彩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 月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認購彩星玩具 有限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主要及關連交易(「主要及關連交易」)之普通決 議案已獲本公司獨立股東以書面點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就主要及關連交易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七日刊發予其股東之通函 (「**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考慮刊載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有關主要及關連交易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本包括 224,568,157 股股份。於通函內提到,TGC Assets Limited、陳俊豪先生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合共持有96,60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3.02%,須於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本公司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爲 127,968,157 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6.98%。並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於會上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的書面點票表決結果如下:

票數 (%)	
贊成	反對
39,475,891	320
(99.99%)	(0.01%)
	贊成 39,475,891

由於以上決議案獲超過 50%之票數贊成,以上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吳家欣**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陳俊豪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鄭炳堅先生(*執行董事*)、葉樹榮先生(*非執行董 事*)、李鵬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啓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樹聲先生 (*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俞漢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